

智库言论

第 3 期
(总 557 期)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

2019 年 3 月 1 日

中日韩经贸合作前瞻

——第 116 期“经济每月谈”综述

近日，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举办第 116 期“经济每月谈”，主题为“中日韩经贸合作前瞻”。会议由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魏建国主持，中国社科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院长李向阳、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副所长张季风、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刘向东分别发表演讲。

一、中日韩经贸合作呈现新变化

刘向东就当前中日韩经贸合作的形势特点、机遇与挑战、重点领域和突破口进行了阐述。

(一) 中日韩经贸合作态势呈现恢复性增长的新特点。一是随着中日关系逐步恢复正常化，中日贸易正在向高水平恢复。2018 年双边贸易额达到 3276 亿美元，但与 2011 年 3400 多亿美元的高

点仍有差距。二是在中韩自由贸易协定（FTA）的作用下，逐步摆脱萨德问题影响，中韩双边贸易恢复较快增长，2018年突破了3000亿美元关口，创下历史新高。三是中日、中韩双边贸易额合计占中国对外贸易额比重与中美和中欧贸易大致相当，基本保持在14% - 15%的水平。四是对华贸易在日韩对外贸易中的重要性日益上升，占比均达到20%以上。今后若达成更高水平的FTA，其重要性还将进一步提升。五是日韩相互贸易占比有所下降，日韩贸易额占日本对外贸易额的比重大致为6%左右，占韩国对外贸易额的比重由1990年的23.1%逐步下降至2018年的7.5%。六是日韩对华直接投资有所恢复，但回到历史高水平难度较大；中国对日韩直接投资额出现快速增长势头。

（二）中日韩经贸合作面临新的挑战 and 机遇。一是美国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引发全球贸易预期变化，中美经贸摩擦给以中国为主要生产基地的东亚供应链造成负面冲击。二是美国加息、缩表、减税等政策引发投资回流美国，跨境资本流动和汇率波动风险加大。三是美国各种“退群”行为造成多边贸易格局遭受挑战。尽管如此，机遇仍大于挑战。首先，美国对外政策收缩助推中日韩加强区域内合作，中美双方“不打不相识”，中美达成和解为东亚地区繁荣发展营造重要战略机遇期。其次，朝核问题得以妥善解决，使朝鲜半岛迎来难得的和平时机。如果朝鲜开启经济建设新征程，中国东北地区将迎来良好外部环境，地区合作空间将大幅拓展。再次，新技术革命给中日韩经贸合作提供新动力。中国培育强大的内需市场和营造有利于创新的环境，将为各类新技术提供试验场。日韩在原创

性技术、产业化创新上有优势，三方合作可巩固和提升东亚产业链竞争力。

（三）中日韩经贸发展进入竞争与合作并存的新阶段。中日韩在产业发展上有竞争的一面，也有合作空间。确保三国竞争有益无害，则需要开展同向竞争，通过开放式创新竞争引导共同繁荣。若在保证合作利益共享，既可开展产业链互补合作，也可推进第三方市场合作。中日韩宣称坚持自由贸易方向和建设东亚经济共同体，把双边 FTA 和多边贸易安排并行来推动，包括推动中日韩 FTA、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全面且先进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等多边谈判进程。短期看，中日韩 FTA 谈判前景不乐观，三国都把推进 RCEP 放在优先位置。中国应抓住时机提出加入 CPTPP，推进更高水平的开放。

（四）中日韩经贸合作可在多领域找到突破口和切入点。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中日韩三国能在多个领域取得突破。一是利用 2019 年在华召开中日韩领导人会议的时机，积极推动中日韩三国经贸合作达到更高水平。二是抓住日本召开二十国集团（G20）峰会的重要契机，立足东亚地区共促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就世界贸易组织（WTO）规则的改革形成共识。三是抓住朝鲜半岛和平发展新机遇，提前做好准备，推进沿边地区开放开发，构建东向丝绸之路。四是发挥中日韩三国秘书处沟通协调作用，推动三国政策沟通和战略对接。五是利用该地区连续举办奥运会契机，共同推进奥运经济合作，联合申办国际重要体育赛事。六是建立中日韩环境治理试验区，深化节能环保和雾霾防治领域务实合作。

二、推进环日本海区域经济一体化具备可行条件

李向阳就推动环日本海（韩国称之为东海）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必要性、可能性和实现途径进行了前瞻分析。

（一）构建环日本海经济圈长期受制于地区安全局势。环日本海经济圈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 70-80 年代，当时日本就提出环日本海经济圈建设的设想，但受制于朝鲜半岛安全局势未得到解决，环日本海经济圈建设最终没能实现。20 世纪 90 年代，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曾主导推动大图们江开发计划，当时构想令人向往，但实际还是被搁置下来，与朝鲜半岛政治安全局势有直接关系。如果朝鲜半岛不统一或者不能实现和平相处，环日本海经济合作就基本上是一句空话。在非经济领域，该地区国家间存在较大分歧，如日俄领土争端、中国东北地区出海口等问题，都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环日本海区域的经济合作。

（二）新时代环日本海经济合作日益必要和迫切。一是当今地区格局乃至全球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日本海本身在地缘上有其非常特殊的价值，能够把东北亚的中蒙俄、朝韩日有效联系起来。二是中美经贸摩擦对东亚地区负面影响正在显现。全球价值链已把东亚地区的经济紧密联系在一起，客观上该地区已受到负面冲击。2018 年 12 月，日本、韩国、印尼、新加坡、泰国的出口增长率出现下降。2019 年 1 月，日本出口同比下降 8.4%，其中对华出口下降幅度超过 17%。东亚经济体需共同应对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和中美经贸摩擦带来的不利影响。三是环日本海地区经济产业互补性强，蒙俄拥有丰富的资源能源，中日韩制造业合作互补较大，朝鲜有待开放

开发，多方合作收益较大。四是中国致力于通过全方位对外开放破解中国东北经济发展滞后问题。开放条件下的东北振兴将是一个最直接的驱动力，但该地区开放受到日本海出海口问题牵制。五是蒙古和俄罗斯期望参与东北亚经济合作，但不想成为单纯资源能源提供者，希望将能源资源转化为多元化产业，为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为此，俄罗斯制定了“东向政策”，跟蒙古试图打开对日本海的第二条出海口。六是日韩有意愿接受东北亚区域经济一体化倡议，希望借此打通通往欧洲的陆路通道。

（三）环日本海区域经济一体化已具备现实可能性。一是朝鲜半岛局势发生重大变化，和平统一趋势明显，为推动该区域经济合作消除了最大非经济障碍。二是韩国文在寅政府积极推行“新北方政策”（面向中蒙俄朝的东北亚地区），为推进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创造了前提条件。三是日俄领土争端问题取得进展，尽管在岛屿归属上双方尚存分歧，但较以往有了较大改观，将为环日本海区域经济一体化创造有利条件。四是区域合作机制和倡议有效连接，如“一带一路”框架下中蒙俄经济走廊、“新北方政策”、中韩 FTA 和中日韩 FTA 并行，把该地区经济有效联系起来。

（四）宜采用渐进方式推进环日本海区域经济一体化。一是区域经济一体化要求在朝鲜半岛和平统一问题上达成共识。围绕朝核问题的六方会谈有五方地处该区域，若这五方对半岛统一形成共识，无疑将助推环日本海区域经济合作。同时，日本海区域经济一体化也会助推朝鲜半岛和平统一进程，为朝鲜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创造有利条件。二是有必要推进环日本海区域互联互通。日本海本身

就是一个海洋大通道，环海港口及连接港口陆路的互联互通是区域经济合作的基础支撑。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有力地推动该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三是中国正在寻求解决对日本海永久性出海口问题。这是个长期困扰中国参与环日本海区域经济合作的难题，不仅影响到中国东北地区对外开放的整体布局，而且危及到中国参与环日本海区域经济合作的正常化。如果不设为永久性出海口，区域经济合作就容易受到非经济因素阻断。解决这个问题，需要更加灵活和创造性的外交思路。四是渐进方式推进是可行的必然选择。环日本海地区涵盖中、日、朝、韩、俄、蒙六个主权国家，国家间经济发展水平有差异，非经济领域摩擦纠纷也较多，需要先形成基本共识，逐一破除各方阻力，共同朝着务实合作方向努力，然后逐步推动高水平合作。

三、中日经济关系仍是中日关系的压舱石和推进器

张季风就中日经济关系基本定位、发展支柱、存在问题及未来前景做了详细阐释。

（一）找准中日经济关系的基本定位。从发展历史轨迹看，中日经济关系大致经历六个阶段。第一个阶段（1949 - 1972 年）特点是民间主导、政府支援、规模较小。第二个阶段（1972 - 1978 年）特点是政府主导、官民并举，1972 年中日建交搭建了中日经济合作铁桥，此后单一贸易往来密切，规模逐步扩大。第三个阶段（1979 - 2000 年）特点是全面合作，以垂直分工为主，日本主导对华直接投资和开发援助，中日关系状态是政经双热。第四个阶段（2001 - 2009 年）特点是合作深化，中日既有竞争也有合作，中

国对日投资起步，中日关系状态是政冷经热。第五个阶段（2010 - 2016 年）特点是转型合作，经济合作持续深化，从贸易投资拓展到财政金融、服务贸易和区域合作领域。第六个阶段（2017 年至今）特点是新时代合作，中日关系从“政冷经冷”转向“政温经暖”，但很难回到第三个阶段“政经双热”的局面。中日经济关系的基本定位是中日关系的基础，是中日关系中最强韧的部分，也是中日关系的压舱石和推进器，还是促进世界经济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和处理中美经济博弈可利用的杠杆。

（二）继续夯实中日经济关系发展的四大支柱。多年来，中日经济关系有五大支柱，双边贸易、双向投资、对华开发援助、财政金融合作、区域合作。2008 年，日本结束了占到 94% 的对华日元贷款。2018 年，安倍晋三首相访华时提出结束无偿援助和技术合作。这意味着中日经济合作将依赖剩下的四大支柱，双边贸易是基础，双向投资是动力，两者相辅相成，财政金融是深度合作，区域合作是广度拓展。2012 年钓鱼岛争端事件发生后，中日经济合作四大支柱全面后退，到 2017 年才开始恢复。当前，市场规律和经营理性超越政治关系和国民情绪共同发挥作用，双边贸易投资呈现健康发展，财政金融、第三方市场和区域一体化合作取得较快进展。

（三）中日经济关系中存在多方面的发展不平衡问题。一是双向投资不平衡。日本对华累计投资达到 1100 多亿美元，而中国对日累计投资只有 44 亿美元。二是双向旅游不平衡。2018 年中国访日游客高达 838 万人次，而日本访华游客只有 240 万人次。值得注意的是，中日贸易在中国对外贸易中重要性降低了，但并不意味着

日本对中国的重要性下降，很多日本高端产品在中国仍具有不可替代性。2014 年中国进口产品和设备中，日本制造占比较高。如电梯占 67.2%，机器人占 56.5%，注塑机占 50.8% 以上，液晶制造设备占 46.5%，表明中国对日本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依赖程度仍较高。

（四）中日经济合作继续发展是大趋势。一是全球化趋势难以逆转，中日经济合作将超越双边合作范围。二是中国发展离不开国际合作，当然也需要同日本的经济合作。三是中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为中日经贸合作开辟了广阔前景。四是中日关系改善为两国经贸合作创造了良好条件，中美经贸摩擦可能会促进中日经贸合作快速发展。此外，中日经济合作的方向将由“重数量”转向“重质量”，在制造业合作基础上扩大服务业合作，从生产领域拓展到民生领域，从深化民间合作拓展到财政金融和区域合作。趋势上看，2019 年中日经济关系能实现全面恢复，其中双边贸易额有望恢复到 2011 年的最高点；2020 - 2035 年，竞争与合作并存；2035 - 2050 年，合作会更加成熟。未来中日在节能环保、前沿技术、医疗康养、现代农业、观光旅游、财政金融、防灾减灾和区域合作等多领域有巨大合作潜力。

（经济研究部 刘向东整理）